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2026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张道荣、邵彬、兰培珍、石道金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训军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中的财务数据部分。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5年在任的独立董事邵彬、陈学军、兰培珍、石道金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详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刘宝忠先生所作《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以总经理为代表的经营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2025年度完成了经营计划的各项目标和工作任务。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同意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本预案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以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因此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关于2026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依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9、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董事长实行以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评相结合的薪酬体系，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基本年薪按其所任职务核定，绩效考评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实施。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绩效薪酬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

（二）独立董事工作津贴方案

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12万元/年（税前）。

本议案涉及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因涉及全体董事薪酬，作为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薪酬与其绩效考核结果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相应报酬，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年终奖金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绩效薪酬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领取的薪酬均为税前收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统一代扣代缴。公司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时，薪酬方案上限以孰高者确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委员郭晓红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郭晓红、刘宝忠、焦波为公

司高级管理人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董事袁训军与董事郭晓红为夫妻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简化审批手续，提高经营效率，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61.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各类商业票据开立及贴现、项目贷款、银行保函、保理、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以上额度项下的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以及有关抵押、担保的其他条件由公司与授信银行协商确定；公司视实际需要在授信额度内进行融资，事后向董事会报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同时，2026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38.5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上述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存量担保到期续保等情况。

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金融机构批复为准。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相关主体与金融机构等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子公司执行董事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等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按照公司及公司内部制度及上市地监管规则等执行，公司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以及相关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提高审批效率，确保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方总体财务状况稳定，相关担保事项不存在重大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有关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

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情况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邵彬先生、兰培珍女士和石道金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独立董事尽职尽责，不存在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独立董事邵彬、兰培珍、石道金回避表决。

1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50亿包无菌包装材料生产项目”已于2026年3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已按实施计划结项。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2,327.05万元（含利息收入，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同时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修订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审议意见，该议案将直接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本次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属于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编制了《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本议案附件一并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及《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公司董事会同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阅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在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是为了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有关内容，不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的的有效性。董事会同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拟定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4、《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